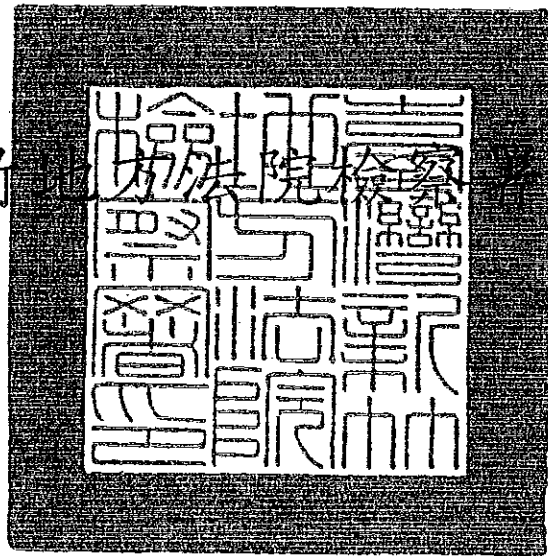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98 年度
(12-17)

(98 年 1 月 1 日至 98 年 12 月 31 日)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單位決算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編印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決 算 目 錄

中華民國 98 年度

甲、總說明

(一) 總說明·····	1—4
--------------	-----

乙、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5—9
(二)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0—11
(三)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2—15
(四) 歲入類、經費類平衡表·····	16—18

丙、附屬表

(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19
(二)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20
(三) 歲入類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1. 歲入類歲入結存明細表·····	21
2. 歲入類保管款明細表·····	22
(四) 經費類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1.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23
2. 經費類押金明細表·····	24
3.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25
4.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26
5. 經費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27
6. 經費類經費賸餘—押金部分明細表·····	28—29
7. 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表·····	30—33
(五)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34—35
(六) 歲出用途別決算綜計表·····	36—39
(七)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40—43
(八)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44
(九) 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45
(十)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46—47
(十一) 國庫退還以前年度納庫款明細表·····	48
(十二)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49
(十三)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50—51
(十四) 人事費分析表·····	52—53
(十五) 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54—55
(十六)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56—57
(十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 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58—62

總 說 明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本年度係依據行政院施政方針改善社會治安為重點，推動法治建設、法治教育，辦理掃黑、肅貪、反毒、查賄之宣導、偵查及追訴皆有良好之績效。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一般行政	一、健全一般行政管理隨時就一般行政業務檢討改進，提高工作效率。 二、嚴格執行業務管制考核，適時完成研究發展項目報告。執行公文時效管制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三、加強推行為民服務工作擴大服務層面並發揮良好服務態度，爭取民眾對檢察工作之認定。 四、充實機關必要設備，加強維護與汰換，確實維護財產作妥適管理與運用。	(一) 行政管理 1. 貫徹考試用人制度，輔導人員考試分發占缺實務訓練。 2. 落實在職人員進修、訓練。 3. 強化各項計畫執行進度與預算配合之檢討。 (二) 政風業務 1. 依本署年度政風工作計畫確實執行及依政風機構端正政風防制貪瀆作業注意事項執行、檢討貫徹「端正政風行動方案」。 2. 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3. 依年度計畫辦理本署公務機密維護工作檢查。 4. 依年度計畫落實本署設施安全維護之各項工作檢查，並執行上級交辦事項。 5. 辦理政風訪查工作。 6. 辦理政風問卷調查。 (三) 研考業務 1. 加強重要業務管制以及考核列管、行文及辦理陳情案件。 2. 列管檢察官裁判書類收受情形，避免延宕影響案件進行。 3. 加強各項案件之查催以防遲延並切實執行公文時效管制，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1. 隨時就一般行政業務不斷檢討改進，提高工作效率。 2. 運用一審支援檢察官辦案系統及公文管理系統推動辦公室自動化作業，以及提高行政處理效率。 3. 本年度共辦理收文 45,552 件，發文 36,157 件。 1. 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35 件，實質審核 7 件。 2. 實施公務機密維護定期及不定期檢查各 2 次，宣導維護機密資料 6 次。 3. 受理民眾檢舉 13 案，追究行政責任 2 案，獎勵廉能公務人員 1 案。 4. 辦理案務稽核 4 案。 5. 實施安全維護定期檢查 12 次，不定期安全檢查 5 次，另辦理 2 次安全維護宣導。 6. 辦理政風訪查工作總計 10 件。 7. 辦理政風問卷調查 2 次。 研考業務按計畫實施內容辦理，每月均列表管制並陳報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檢察業務		(四) 加強推行為民服務工作 1. 強化為民服務工作，擴大服務層面及爭取民眾對檢察工作之信賴與支持。 2. 研修「為民服務工作手冊」。 3. 由研考科每季調查為民服務績效陳報上級，並隨時修訂不合時宜的措施。 (五) 財產管理與維護	為民服務工作按計畫實施內容辦理。 依相關法規加強財產之管理與維護，並定期盤點。	
	一、加強法律常識宣導、使法律知識與政令普及全民。	辦理反賄選、反毒、反貪、犯罪被害保護及各項法律宣導，期能增進民間法律常識減少犯罪。	共舉辦宣導演講 1,414 場次，聽眾 504,378 人，另利用分送法律宣導品、新聞廣播媒體及活動等方式，俾利更廣泛達到法律宣導效果。	
	二、督導鄉鎮市區調解業務。	視察調解法律紛爭，促使達到疏減訟源。	辦理新竹縣市各鄉鎮市區公所調解業務視察共 16 場。	
	三、落實執行提昇各信公力暨新民方案，維護檢察機關形象。	設立服務台，為民眾解答法律問題及代撰書狀。	解答詢問件數共 4,701 件，代撰書狀 550 件。	
	四、加強贓證物、槍彈、毒品之保管處理。	加強對贓證物及槍彈之保管，對於贓證物品有價值可再使用者，均以拍賣方式處理，以節省社會資源充實國庫收入，無價值及可能再淪為犯罪工具者均予確實銷燬。	本年度共收受贓證物 2,925 件，制式槍枝 7 支、改造手槍 166 支，電動玩具機台 267 台，I C 板 267 片，已送內政部警政署修理場繳銷制式手槍 22 支，改造手槍 301 支，銷燬安非他命 340 件及電動玩具機台 884 台，I C 板 884 片，拍賣一般物品 351 件。	
	五、加強犯罪偵查追訴。	加強辦理犯罪偵查，以期勿枉勿縱，打擊犯罪安定社會。	本年度終結偵查案件共 61,657 件。	
	六、加強刑罰之執行。	執行判決確定之刑罰包括罰金之收取繳庫及有期徒刑之送監執行，並加強與監所保持密切聯繫，共同完成矯治犯罪安定社會。	本年度收取罰金件數 5,530 件，計收 1 億 9,464 萬 2,749 元，及有期徒刑送監 3,309 人，拘役 192 人，易服勞役 239 人。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二、預算執行概況：

歲入部分：預算數 1 億 7,775 萬 8 千元，實收數 2 億 598 萬 6,536 元，超收數 2,822 萬 8,536 元，執行率 115.88%，包括：

(一) 罰金罰鍰及息金：

1. 罰金罰鍰：預算數 1 億 6,252 萬元，實收數 1 億 9,464 萬 2,749 元，超收數 3,212 萬 2,749 元，執行率 119.77%，係罰金案件收入增加所致。

(二) 沒入及沒收財物：

1. 沒入金：預算數 1,300 萬 6 千元，實收數 773 萬 9,435 元，短收數 526 萬 6,565 元，執行率 59.51%，係違法沒入金及緩起訴處分金減少所致。

2. 沒收物變價：預算數 10 萬 2 千元，實收數 86 萬 8,417 元，超收數 76 萬 6,417 元，執行率 851.39%，係可供拍賣之沒收物增多所致。

(三) 賠償收入：

1. 一般賠償收入：預算數 7 萬 8 千元，實收數 0 元，短收數 7 萬 8 千元，係本年度無任何賠償案件。

(四) 使用規費收入：

1. 場地設施使用費：預算數 21 萬 5 千元，實收數 21 萬 1,100 元，短收數 3,900 元，執行率 98.19%，係借用員工宿舍人員減少所致。

(五) 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2 萬 7 千元，實收數 3 萬 7,262 元，超收數 1 萬 262 元，執行率 138.01%，係廢舊物多且價高所

(六) 雜項收入：

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預算數 0 元，實收數 3,504 元，係收回 90 年求償字第 4 號案裁判費及郵資及收回 97 年公務車保險費等。

2. 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 181 萬元，實收數 248 萬 4,069 元，超收數 67 萬 4,069 元，執行率 137.24%，係收回刑事保證金及贓證物款 10 年未清理案款等繳庫增加所致。

歲出部分：預算數 2 億 4,353 萬 6 千元，實支數 2 億 3,762 萬 9,413 元，執行率 97.57%。

(一) 一般行政：預算數 2 億 3,019 萬 2 千元，實支數 2 億 2,510 萬 982 元，執行率 97.79%，賸餘款共計 509 萬 1,018 元，包含人事費 468 萬 3,018 元係實際進用員額較少致人事費節餘、獎補助費 8 千元係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實際發放人數較少、業務費 40 萬元係配合政府節約措施撙節開支賸餘款依規定繳庫。

(二) 檢察業務：預算數 1,175 萬 4 千元，實支數 1,119 萬 3 千元，執行率 95.23%，賸餘款 56 萬 1 千元係配合政府節約措施撙節開支賸餘款依規定繳庫。

1. 經常門：預算數 993 萬 4 千元，流出數 2 萬 5 千元，實支數 934 萬 8 千元，執行率 94.34%。

2. 資本門：預算數 182 萬元，流入數 2 萬 5 千元，實支數 184 萬 5 千元，執行率 100.00%。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三) 一般建築及設備：

1. 交通及運輸設備：預算數 134 萬元，實支數 133 萬 5,431 元，執行率 99.66%，賸餘款 4,569 元係採購結餘款依規定繳庫。

(四) 第一預備金：

1. 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25 萬元，實支數 0 元，賸餘款 25 萬元係配合政府節約措施撙節開支賸餘款依規定繳庫。

三、資產負債實況：

- (一) 歲入部分：平衡表各科目包括歲入結存、保管款上年度決算數 1 億 370 萬 894 元，本年度決算數 9,477 萬 4,279 元，係刑事保證金及贓證物款，皆隨案件清理而陸續結清。
- (二) 歲出部分：平衡表各科目包括上年度決算數專戶存款 26 萬 2,960 元、押金 400 元、保管款 24 萬 9,880 元（履約保證金等）、代收款 1 萬 3,080 元（留職停薪職員 98 年 1-6 月公保自付額）、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400 元；本年度決算數包括專戶存款 18 萬 7,487 元、押金 400 元、保管有價證券 67 萬 5,032 元、保管款 18 萬 7,487 元（履約保證金等）、應付保管價證券 67 萬 5,032 元（履約保證金定期存單）、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400 元。

四、其他要點：無。

主 要 表

本 頁 空 白

臺灣新竹地方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5,706,000	0	175,706,000	203,250,601
	118			0423480000-4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175,706,000	0	175,706,000	203,250,601
		01		0423480100-5 罰金罰鍰及怠金	162,520,000	0	162,520,000	194,642,749
			01	0423480101-1 罰金罰鍰	162,520,000	0	162,520,000	194,642,749
		02		042348020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13,108,000	0	13,108,000	8,607,852
			01	0423480201-6 沒入金	13,006,000	0	13,006,000	7,739,435
			02	0423480202-9 沒收物變價	102,000	0	102,000	868,417
		03		0423480300-8 賠償收入	78,000	0	78,000	0
			01	0423480301-0 一般賠償收入	78,000	0	78,000	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215,000	0	215,000	211,100
	135			0523480000-0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215,000	0	215,000	211,100
		01		0523480300-3 使用規費收入	215,000	0	215,000	211,100
			01	0523480312-2 場地設施使用費	215,000	0	215,000	211,1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27,000	0	27,000	37,262
	126			0723480000-0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27,000	0	27,000	37,262
		01		0723480600-8 廢舊物資售價	27,000	0	27,000	37,262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810,000	0	1,810,000	2,487,573
	128			1123480000-4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1,810,000	0	1,810,000	2,487,573
		01		1123480900-5 雜項收入	1,810,000	0	1,810,000	2,487,573
			01	1123480901-8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3,504
		02		1123480909-0 其他雜項收入	1,810,000	0	1,810,000	2,484,069
				經 常 門 小 計	177,758,000	0	177,758,000	205,986,536
				資 本 門 小 計	0	0	0	0

法院檢察署
別決算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0	0	203,250,601	27,544,601	115.68
0	0	203,250,601	27,544,601	115.68
0	0	194,642,749	32,122,749	119.77
0	0	194,642,749	32,122,749	119.77
0	0	8,607,852	-4,500,148	65.67
0	0	7,739,435	-5,266,565	59.51
0	0	868,417	766,417	851.39
0	0	0	-78,000	0.00
0	0	0	-78,000	0.00
0	0	211,100	-3,900	98.19
0	0	211,100	-3,900	98.19
0	0	211,100	-3,900	98.19
0	0	211,100	-3,900	98.19
0	0	37,262	10,262	138.01
0	0	37,262	10,262	138.01
0	0	37,262	10,262	138.01
0	0	2,487,573	677,573	137.43
0	0	2,487,573	677,573	137.43
0	0	2,487,573	677,573	137.43
0	0	3,504	3,504	
0	0	2,484,069	674,069	137.24
0	0	205,986,536	28,228,536	115.88
0	0	0	0	

中華民國

[illegible]

法院檢察署
別決算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0	0	205,986,536	28,228,536	115.88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3500000000-7 司法支出	243,536,000	0	0	0
						0	0	0
		01		3523480100-3 一般行政	230,192,000	0	0	0
						0	0	0
		02		3523481000-4 檢察業務	11,754,000	0	0	0
						0	0	0
		03		352348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1,340,000	0	0	0
						0	0	0
		04		3523489800-4 第一預備金	250,000	0	0	0
						0	0	0
27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2,608,277	0	0	0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2,608,277	0	0	0
						0	0	0
33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3,077,405	0	0	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077,405	0	0	0
						0	0	0
				合 計	259,221,682	0	0	0
						0	0	0

法院檢察署
別決算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243,536,000	237,629,413 0	0 237,629,413	-5,906,587	97.57
230,192,000	225,100,982 0	0 225,100,982	-5,091,018	97.79
11,754,000	11,193,000 0	0 11,193,000	-561,000	95.23
1,340,000	1,335,431 0	0 1,335,431	-4,569	99.66
250,000	0 0	0 0	-250,000	0.00
12,608,277	12,608,277 0	0 12,608,277	0	100.00
12,608,277	12,608,277 0	0 12,608,277	0	100.00
3,077,405	3,077,405 0	0 3,077,405	0	100.00
3,077,405	3,077,405 0	0 3,077,405	0	100.00
259,221,682	253,315,095 0	0 253,315,095	-5,906,587	97.72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2	17		01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243,536,000	0	0	0
					0	0	0	
				0023480000-2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243,536,000	0	0	0
					0	0	0	
				經 常 門 小 計	240,376,000	0	0	0
					0	-25,000	-25,000	
				資 本 門 小 計	3,160,000	0	0	0
					0	25,000	25,000	
				3523480100-3 一般行政	230,192,000	0	0	0
					0	0	0	
				0100 人事費	204,438,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25,442,000	0	0	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312,000	0	0	0
					0	0	0	
				3523481000-4 檢察業務	9,934,000	0	0	0
					0	-25,000	-25,000	
				0200 業務費	9,934,000	0	0	0
					0	-25,000	-25,000	
				3523481000-4* 檢察業務	1,820,000	0	0	0
					0	25,000	25,000	
				0300 設備及投資	1,820,000	0	0	0
					0	25,000	25,000	
				352348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1,340,000	0	0	0
					0	0	0	
				3523489011-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340,000	0	0	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1,340,000	0	0	0
					0	0	0	
				3523489800-4 第一預備金	250,000	0	0	0
					0	0	0	
				0900 預備金	250,000	0	0	0
					0	0	0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077,405	0	0	0				
	0	0	0					
0100 人事費	3,077,405	0	0	0				
	0	0	0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2,608,277	0	0	0				
	0	0	0					
0100 人事費	12,608,277	0	0	0				
	0	0	0					
統 籌 科 目 小 計	15,685,682	0	0	0				
		0	0	0				

法院檢察署
別決算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243,536,000	237,629,413	0	-5,906,587	97.57
	0	237,629,413		
243,536,000	237,629,413	0	-5,906,587	97.57
	0	237,629,413		
240,351,000	234,448,982	0	-5,902,018	97.54
	0	234,448,982		
3,185,000	3,180,431	0	-4,569	99.86
	0	3,180,431		
230,192,000	225,100,982	0	-5,091,018	97.79
	0	225,100,982		
204,438,000	199,754,982	0	-4,683,018	97.71
	0	199,754,982		
25,442,000	25,042,000	0	-400,000	98.43
	0	25,042,000		
312,000	304,000	0	-8,000	97.44
	0	304,000		
9,909,000	9,348,000	0	-561,000	94.34
	0	9,348,000		
9,909,000	9,348,000	0	-561,000	94.34
	0	9,348,000		
1,845,000	1,845,000	0	0	100.00
	0	1,845,000		
1,845,000	1,845,000	0	0	100.00
	0	1,845,000		
1,340,000	1,335,431	0	-4,569	99.66
	0	1,335,431		
1,340,000	1,335,431	0	-4,569	99.66
	0	1,335,431		
1,340,000	1,335,431	0	-4,569	99.66
	0	1,335,431		
250,000	0	0	-250,000	0.00
	0	0		
250,000	0	0	-250,000	0.00
	0	0		
3,077,405	3,077,405	0	0	100.00
	0	3,077,405		
3,077,405	3,077,405	0	0	100.00
	0	3,077,405		
12,608,277	12,608,277	0	0	100.00
	0	12,608,277		
12,608,277	12,608,277	0	0	100.00
	0	12,608,277		
15,685,682	15,685,682	0	0	100.00
	0	15,685,682		

[illegible]

法院檢察署
別決算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259,221,682	253,315,095 0	0 253,315,095	-5,906,587	97.72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illegible]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 產 科 目	金 額	負 債 科 目	金 額
210100-7 專戶存款	187,487	221000-4 保管款	187,487
211300-1 押金	400	221500-7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675,032
211600-5 保管有價證券	675,032	231100-5 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400
合 計	862,919	合 計	862,919
附註：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二)本期收入			300,760,815
1. 123000-2 歲入實收數		205,986,536	
罰金罰鍰及怠金	195,136,749	194,642,749	
減：退還數	-494,0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9,170,246	8,607,852	
減：退還數	-562,394		
使用規費收入		211,100	
廢舊物資售價		37,262	
雜項收入		2,487,573	
2. 121500-4 保管款		94,774,279	
收入數	185,056,023		
減：退還數	-90,281,744		
3. 121100-6 暫收款		0	
收入數	14,450		
減：退還或沖轉數	-14,450		
4. 124000-8 收回以前年度納庫款		539,000	
5. 114000-1 退還以前年度歲入款		-539,000	
收 項 總 計			300,760,815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205,986,536
1. 113000-6 歲入納庫數		205,986,536	
罰金罰鍰及怠金	195,136,749	194,642,749	
減：退還數	-494,0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9,170,246	8,607,852	
減：退還數	-562,394		
使用規費收入		211,100	
廢舊物資售價		37,262	
雜項收入		2,487,573	
(二)本期結存			94,774,279
1. 110100-4 歲入結存		94,774,279	
付 項 總 計			300,760,815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0
(二)本期收入			253,502,982
1. 221300-8 預領經費		0	
領到數	74,499,955		
減：沖轉數	-74,499,955		
2. 212000-3 預計支用數(國庫已撥款部分)		253,315,095	
收入數	253,315,095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37,629,413		
統籌科目部分	15,685,682		
3. 221000-4 保管款		187,487	
收入數	889,383		
減：退還數	-701,896		
4. 221200-3 代收款		0	
收入數	42,568,979		
減：退還數	-42,568,979		
5. 231100-5 經費賸餘-押金以前年度部分		400	
收 項 總 計			253,502,982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253,315,495
1. 213000-9 經費支出		253,315,095	
支付數	253,315,095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37,629,413		
統籌科目部分	15,685,682		
2. 211400-6 暫付款		0	
支付數	985,045		
本年度部分	985,045		
減：收回或沖轉數	-985,045		
本年度部分	-985,045		
3. 211300-1 押金		400	
支付數	400		
以前年度部分	400		
(二)本期結存			187,487
1. 210100-7 專戶存款		187,487	
付 項 總 計			253,502,982

歲入類歲入結存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21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人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89	12	31	89年度		1,077,953	刑事保證金及贓證物款 皆隨案結清。
			刑事保證金	968,000		
			贓證物款	109,953		
90	12	31	90年度		2,352,154	
			刑事保證金	1,705,000		
			贓證物款	647,154		
91	12	31	91年度		1,370,478	
			刑事保證金	1,200,000		
			贓證物款	170,478		
92	12	31	92年度		1,593,940	
			刑事保證金	743,000		
			贓證物款	850,940		
93	12	31	93年度		2,146,398	
			刑事保證金	1,225,000		
			贓證物款	921,398		
94	12	31	94年度		6,467,300	
			刑事保證金	3,555,000		
			贓證物款	2,902,300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10,000		支票已領未兌逾期1年繳庫。
95	12	31	95年度		9,904,810	
			刑事保證金	9,503,000		
			贓證物款	386,310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15,500		支票已領未兌逾期1年繳庫。
96	12	31	96年度		9,345,326	
			刑事保證金	4,240,000		
			贓證物款	5,039,990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65,336		支票已領未兌逾期1年繳庫。
97	12	31	97年度		31,761,078	
			刑事保證金	24,898,000		
			贓證物款	6,750,118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112,960		支票已領未兌逾期1年繳庫。
98	12	31	98年度		28,754,842	
			刑事保證金	22,098,000		
			贓證物款	6,559,142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97,700		支票已領未兌逾期1年繳庫。
			以前年度小計		66,019,437	
			本年度小計		28,754,842	
			合 計		94,774,279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23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押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82年度 郵政信箱押金	400	400	共1件 1. 政風檢舉信箱中華郵政第135號專用信箱。
			以前年度小計		400	
			以本年度小計		400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97年度			46,047	
			履約保證金		46,047		共2件 1. 佑銓人力資源有限公司30,547元，到期日為98年12月31日。 2. 竹豐整合行銷有限公司15,500元，到期日為98年12月31日。
			98年度			141,440	
			履約保證金		130,165		共5件 1. 綠地環保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5,120元，到期日為99年6月30日。 2. 諾亞工程有限公司30,000元，到期日為99年12月31日。 3 食尚美食雜誌有限公司15,700元，到期日為99年12月31日。 4 特羅亞有限公司15,000元，到期日為99年9月30日。 5 瑋喬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4,345元，到期日為99年12月31日。
			保固金		11,275		共1件 1. 宏宥鋼品有限公司11,275元，到期日為99年7月22日。
			以 前 年 度 小 計			46,047	
			本 年 度 小 計			141,440	
			合 計			187,487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98年度 履約保證金	675,032	675,032	共2件 1. 瑋喬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47,032元，到期日為99年3月31日。 2. 帝潔有限公司428,000元，到期日為99年12月31日。
			以 前 年 度 小 計 本 年 度 小 計 合 計		675,032 675,032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98年度 履約保證金	675,032	675,032	共2件 1. 瑋喬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47,032元，到期日為99年3月31日。 2. 帝潔有限公司428,000元，到期日為99年12月31日。
			以 前 年 度 小 計 本 年 度 小 計 合 計		675,032 675,032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經費賸餘-押金部分明細表
 中華民國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82年度 郵政信箱押金	400	400	共1件 1. 政風檢舉信箱中華郵 政第135號專用信箱。
			以 前 年 度 小 計		400	
			本 年 度 小 計		-	
			合 計		400	

本 頁 空 白

以前年度				
項 目	待 納 庫 部 分			押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其 他
一、經費賸餘－待納庫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0	0	0	
2.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款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庫領款部分	0	0	0	
3.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保留款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庫領款部分	0	0	0	
4.加：審計部修正以前年度決算減列實現數及保留已撥款部分	0	0	0	
5.加：剔除經費以前年度部分	0	0	0	
6.加：押金部分收回結轉數	0	0	0	
7.加：材料部分領用結轉數	0	0	0	
8.加：待納庫移入數	0	0	0	
9.減：待納庫移出數	-0	-0	-0	
10.減：本年度內解庫數	-0	-0	-0	
11.減：待納庫註銷數	-0	-0	-0	
12.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0	0	0	
二、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0
2.加：增列以前年度押金部分				0
3.減：註銷以前年度押金數				-0
4.加：保留庫款支付押金數				0
5.減：押金收回轉待納庫數				-0
6.加：押金移入數				400
7.減：押金移出數				-0
8.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400
三、經費賸餘－材料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2.加：增列以前年度材料部分				
3.減：註銷以前年度材料數				
4.加：保留庫款支付材料數				
5.減：材料領用轉待納庫數				
6.加：材料移入數				
7.減：材料移出數				
8.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賸餘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31

本 年 度				
項 目	待 納 庫 部 分			押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一、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二、統籌科目部分				
1.公教員工資遣退職給付				
2.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完檢察署

賸餘明細表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部 分				
金 部 分		材 料 部 分		
審 修	小 計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臺灣新竹地方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	--	--	--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5

臺灣新竹地方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檢察業務	交通及運輸設備
0100 人事費	199,754,982	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28,734,832	0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19,119	0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5,260,260	0	0
0111 獎金	28,095,098	0	0
0121 其他給與	3,750,990	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15,561,208	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8,846,912	0	0
0151 保險	9,486,563	0	0
0200 業務費	25,042,000	9,348,000	0
0202 水電費	3,027,303	0	0
0203 通訊費	2,372,783	834,79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225,043	0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0,491,400	0	0
0221 稅捐及規費	53,540	0	0
0231 保險費	161,760	0	0
0241 兼職費	0	26,516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0	1,714,340	0
0271 物品	3,320,837	1,474,243	0
0279 一般事務費	3,469,196	2,724,071	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81,677	0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51,918	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797,238	0	0
0291 國內旅費	189,125	2,574,040	0
0294 運費	74,180	0	0

法院檢察署
決算綜計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計
				199,754,982
				128,734,832
				19,119
				5,260,260
				28,095,098
				3,750,990
				15,561,208
				8,846,912
				9,486,563
				34,390,000
				3,027,303
				3,207,573
				225,043
				10,491,400
				53,540
				161,760
				26,516
				1,714,340
				4,795,080
				6,193,267
				481,677
				251,918
				797,238
				2,763,165
				74,180

臺灣新竹地方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檢察業務	交通及運輸設備
0299 特別費	126,00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0	1,845,000	1,335,431
0305 運輸設備費	0	0	1,335,431
0319 雜項設備費	0	1,845,000	0
0400 獎補助費	304,000	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304,000	0	0
合 計	225,100,982	11,193,000	1,335,431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237,629,413

臺灣新竹地方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雇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 計	217,181	32,649	0	0	0	304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201,496	32,649	0	0	0	304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2,608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3,077	0	0	0	0	0

法院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250,13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34,44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60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077	0	0	0	0

臺灣新竹地方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法院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本支出合計	總 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 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1,335	0	1,845	0	3,180	253,31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335	0	1,845	0	3,180	237,62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60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077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98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15	797,360,272	本年度較上年度減少土地面積2.959045公頃，金額697,057,988元係因經行政院核定無償撥用新竹縣政府，並公告註銷之土地權狀。
		公 頃	2.387940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2	62,157,196	本年度較上年度減少宿舍16棟，1,464.52平方公尺，金額1,907,400元，係因1棟滅失15棟騰空標售。
		平方公尺	3,056.56		
	宿 舍	棟	24		
		平方公尺	3,178.95		
	其 他	個	3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549	15,836,25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11,433,074	
	飛 機	架	0		
	汽(機)車	輛	14		
	其 他	件	67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套)	4	17,975,350	
	其 他	件	569		
有 價 證 券		股	0	0	
權 利			0	0	
總 值				904,762,142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98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0	0	
		公 頃	0.000000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 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 他	個	0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 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 他	件	0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套)	0	0	
	博 物	件	0		
	其 他	件	0		
有 價 證 券		股	0	0	
權 利			0	0	
總 值				0	

臺灣新竹地方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國 庫 已	
款	項	目	原預算數	合 計	實 現 數	申 請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預算增減數			保 留 數
12	17	甲、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43,536,000	243,536,000	237,629,413	0
			0			0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243,536,000	243,536,000	237,629,413	0
			0			0
		0023480000-2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243,536,000	243,536,000	237,629,413	0
			0			0
		01 3523480100-3 一般行政	230,192,000	230,192,000	225,100,982	0
			0			0
		02 3523481000-4 檢察業務	11,754,000	11,754,000	11,193,000	0
			0			0
		03 352348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1,340,000	1,340,000	1,335,431	0
			0			0
02	04	3523489800-4 第一預備金	250,000	250,000	0	0
			0			0
		乙、統籌科目部分	15,685,682	15,685,682	15,685,682	0
			0			0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077,405	3,077,405	3,077,405	0
			0			0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2,608,277	12,608,277	12,608,277	0
			0			0
		合 計	259,221,682	259,221,682	253,315,095	0
			0			0

法院檢察署

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 款 部 分			國庫尚未撥款部分		備 註
經 費 賸 餘		合 計	申 請 保 留 數	經 費 賸 餘 未 支 用 預 算 餘 額	
押 金 部 分	待 繳 還 國 庫 數		應 付 數		
材 料 部 分			保 留 數		
0	0	237,629,413	0	5,906,587	
0			0		
0	0	237,629,413	0	5,906,587	
0			0		
0	0	237,629,413	0	5,906,587	
0			0		
0	0	225,100,982	0	5,091,018	
0			0		
0	0	11,193,000	0	561,000	
0			0		
0	0	1,335,431	0	4,569	
0			0		
0	0	0	0	250,000	
0			0		
0	0	15,685,682	0	0	
0			0		
0	0	3,077,405	0	0	
0			0		
0	0	12,608,277	0	0	
0			0		
0	0	253,315,095	0	5,906,587	
0			0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國庫退還以前年度納庫款明細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別	預 算 科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退 庫 數		備 註
		金 額	小 計	
95	1123480909-0 其他雜項收入	400,000	400,000	係逾10年未清理案款繳庫退還款。
	10 其他	400,000		
97	0423480101-1 罰金罰鍰	129,000	139,000	係退還2案合於數罪併罰規定等溢繳款。
	01 違法罰金	129,000		
	1123480909-0 其他雜項收入	10,000		係逾10年未清理案款繳庫退還款。
	10 其他	10,000		
	合 計		539,000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98	0423480101-1 罰金罰鍰	32,122,749	19.77	係罰金案件收入增加所致。
	0423480201-6 沒入金	-5,266,565	-40.49	係違法沒入金及緩起訴處分金等收入較預期數減少所致。
	0423480202-9 沒收物變價	766,417	751.39	係可供拍賣之沒收物增加所致。
	0423480301-0 一般賠償收入	-78,000	-100.00	本年度未發生賠償案件。
	0523480312-2 場地設施使用費	-3,900	-1.81	係借用員工宿舍人員減少所致。
	0723480600-8 廢舊物資售價	10,262	38.01	係廢舊物多且價高所致。
	1123480901-8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504		係收回90年度求償案訴訟裁判費及郵資及收回報廢公務車保險費等。
	1123480909-0 其他雜項收入	674,069	37.24	係收回刑事保證金及贓證物款10年未清理案款繳庫數增加所致。
	小計	28,228,536	15.88	
	合計	28,228,536	15.88	

臺灣新竹地方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	
		金額	%	類型	金額
98	3523480100-3 一般行政	5,091,018	2.21	(2)	4,683,018
				(10)	400,000
				(6)	8,000
	3523481000-4 檢察業務	561,000	4.77	(10)	561,000
	3523489011-4 交通及運輸設備	4,569	0.34		0
	3523489800-4 第一預備金	250,000	100.00	(10)	250,000
	小計	5,906,587	2.43		5,902,018
	合計	5,906,587	2.43		5,902,018

法院檢察署
、註銷數) 分析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門	資 本		門	備 註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 型	金 額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人事費節餘。		0		
撙節支出。		0		
補(捐)助經費結餘。		0		
撙節支出。		0		
	(8)	4,569	採購車輛節餘款。	
撙節支出。		0		
		4,569		
		4,569		

人 事 費 別	預 算 數			決 算 數(2)
	原 預 算 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3,677,000	0	133,677,000	128,734,832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19,119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5,255,000	0	5,255,000	5,260,260
六、獎金	29,010,000	0	29,010,000	28,095,098
七、其他給與	3,705,000	0	3,705,000	3,750,990
八、加班值班費	14,446,000	0	14,446,000	15,561,208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8,800,000	0	8,800,000	8,846,912
十一、保險	9,545,000	0	9,545,000	9,486,563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204,438,000	0	204,438,000	199,754,982

法院檢察署

分析表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3)=(2)-(1)	百分比(3)/(1)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4,942,168	-3.70	168	157	缺員計11人(檢察官5人、檢察事務官1人、觀護人1人、書記官2人、政風室科員1人、會計書記官1人)，留職停薪1人(檢察官1人)。
19,119		0	0	依94年3月1日修正「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規定，職務代理人應依「行政院暨所屬機關約僱人員雇用辦法」辦理雇用，98年1月19日停止雇用。
5,260	0.10	14	14	
-914,902	-3.15	0	0	
45,990	1.24	0	0	
1,115,208	7.72	0	0	
0		0	0	
46,912	0.53	0	0	
-58,437	-0.61	0	0	
0		0	0	
-4,683,018	-2.29	182	171	

臺灣新竹地方
增購及汰換
中華民國

車 輛 類 別 型	預 算 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7352000 勘驗車	1,340,000	0	1,340,000	1,335,431
合 計	1,340,000	0	1,340,000	1,335,431

法院檢察署
車輛明細表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較增減數		車輛數		說明
金額 (3)=(2)-(1)	百分比 (3)/(1)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4,569	-0.34	2	2	汰換85年10月(車號ML-7951)及86年12月(車號R3-9762)購置之勘驗車各1輛。
-4,569	-0.34	2	2	

臺灣新竹地方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
九.獎助			312,000	304,000	0	304,000
6.獎勵及慰問			312,000	304,000	0	304,000
慰問金退職退(休)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3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312,000	304,000	0	304,000
	小 計		312,000	304,000	0	304,000
	合 計		312,000	304,000	0	304,000

法院檢察署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補、捐(獎)助金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單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是否派員就地抽查		備 註
	已完	未完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是	否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Y					8,000	98/12/31			1. 依實際人數發放。 2. 「依行政院人事行政局60年6月2日行政院臺六十八人政肆字第 六三七八號令修正公佈之「退休人員照護事項」辦理」。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一項	一、通案決議部分 單位預算部分 針對中央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 人事費：國防部主管統刪 20 億元，科目自行調整。 2. 油料費：除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海巡署及所屬、教育部所屬各學校、國科會所屬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及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銓敘部及所屬、考選部及所屬、外交部及所屬、總統府、客委會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內政部營建署、公路總局及所屬、農委會主管、檔案管理局、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國家安全會議、國史館、中央研究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20%。 3. 委辦費：除原民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外交部及所屬、「國際合作」之「駐外技術服務」、國防部金馬排雷計畫、經濟部主管之科技支出、中小企業處、智慧財產局及所屬、能源局、商業司、司法院主管、國立故宮博物院、中選會及所屬、總統府、考試院主管、客委會及所屬、陸委會、勞委會辦理危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海巡署及所屬、農委會主管、檔案管理局、新聞局、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不刪外，其餘統刪 5%。 4. 水電費：除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海巡署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教育部主管各學校、國科會所屬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及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司法院主管、立法院、退輔會安養機構、外交部及所屬、總統府、考試院主管、客委會及所屬、內政部營建署、勞委會職訓局、公平會、農委會主管、檔案管理局、國家安全會議、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5%。 5.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及「公共建設及設施費」：除學校、營房、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中央研究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司法院主管、立法院、外交部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總統府、考試院主管、客委會及所屬、農委會主管、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國家安全會議、體委會、經濟部水利署、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不刪外，其餘統刪 5%。	已遵照辦理。
第二項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入歲出差短高達 1,248 億元，預計債務未償餘額為 4.02 兆元，倘再加計隱藏性負債，則財政黑洞更為嚴重，政府亟須正視財政惡化之嚴重問題，不宜藉種種方式作帳掩飾真相，以避免財政失衡。鑒於民主政治體制之下，為使國家有限資源有效運用，行政部門預算編列和立法部門預算審議實扮演重要角色。因此，謹建議： 1. 編製良好預算：政府預算受經濟、政治環境之影響	遵照辦理。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已產生劇烈改變，因此預算決策競爭，各機關即應切實依零基預算之精神檢討所有計畫，審慎決定計畫之優先性及效益性，使資源分配更具彈性及合理，進而降低預算赤字。俗語說：「好的開始是成功的一半」，完善預算決策是有效能政府之重要一步，如何編製良好預算，實乃行政部門亟須努力之方向。
	2. 適時適度公開資訊：目前行政部門仍保留傳統心態，變革不易，宜儘速推動組織精簡，政府再造，並主動公開資訊，提高全民參與，方能建立穩固發展之效能政府。
第三項	各主辦機關對於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計畫編列簡略，多屬補助經費，宜依預算編製規範詳細揭露，力求公開透明，並妥慎評估各項業務計畫，撙節支出，俾提升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效率，彰顯公益彩券之公益性。
第四項	目前已入境而未能獲得合法身分或居留資格之在台流亡圖博難民一百餘人，因長期無法工作而生活陷入困境，建請行政院即依聯合國 1951 年《難民地位公約》(Convention Relating to the Status of Refugees)及 1967 年《難民地位議定書》(Protocol Relating to the Status of Refugees)之不予遣返原則，以專案方式給予庇護居留，並提供生活上必要之支持與協助，以盡國際人道事務之責任，並維護我國人權立國之形象。
第五項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中有關總預算籌編經過及編定情形，第一項即敘明：「配合行政院 98 年度施政方針，制定預算政策。」，而「啟動愛台 12 項建設」為 6 大施政重點之一，是以，愛台 12 建設應屬重大施政計畫，建請依預算法第 34 條規定，應先行製作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並提供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之說明送立法院備查。各機關單位預算並應列明愛台 12 建設項目。
第六項	1. 行政院應全面清查各機關所屬員工消費合作社體制是否健全，對虧損之員工消費合作社應停止發放各項紅利。 2. 建請未健全體制前，員工消費合作社經營利潤應繳回國庫。
第七項	根據預算法第 41 條規定，政府捐助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每年必須由各該主管機關將其年度預算書送立法院審議，惟 98 年度相關財團法人預算編製過於簡略，內容未完備，限縮立法院預算審議權，爰建請行政院主計處應對財團法人預算書之編製訂定完整及一致性之標準，應比照中央政府附屬單位預算之預算書表，除主要表外，亦應編製各項明細表，如收支項目明細表及彙總表，以及收入支出(含成本、費用)項目明細表、員工人數及用人費用彙總表、各項費用彙計表等等，以利立法院審議。
第八項	公務人員之待遇中除公務人員考績獎金外，還編有各種名目之獎金，但由於該等獎金並無法源依據，爰要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本署無消費合作社。

本署無捐助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

本署並未編列其他業務獎金。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九項	求行政院應檢討各項獎金制度及待遇支給內容，並建請將檢討報告及改進方案送立法院。 建請行政院、考試院及司法院儘速檢視所屬主管相關法律，將「禁治產」或「禁治產人」修正為「監護」或「受監護宣告之人」。另各種法律中有關消極資格之規定，亦應檢討納入「輔助宣告」之規定。並採整批修法作業方式，使相關法律之修正作業，於期限內得以順利完成。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第十項	國防部花蓮縣秀林鄉佳民村彈藥庫補償金發放存有適法性爭議，已延宕多年未解決，嚴重損害當地人民權益，因本案涉及內政部、法務部、原住民族委員會、國防部等單位業務範疇，行政院應於 98 年 3 月 1 日前召集各部會共同提出解決方案，以維護人民權益。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第十一項	為免政府捐助金額累計超過 50% 之財團法人及日本撤退台灣接收其所遺留財產而成立之財團法人，其財產由「公共性」變為「私有性」並避免逃避政府及立法院監督之可能。建請主管之各機關，應要求上述財團法人於半年內修改章程，明訂董監事人員必須有半數以上人員由政府特定公務人員擔任之。	本署無捐助金額累計超過 50% 之財團法人及接收日本撤退台灣所遺留財產而成立之財團法人。
第十二項	立法院雖已通過開放漁港及商港港區適當地點，供民眾釣魚，然因為台灣多數港口適合從事釣魚活動之地點並無相關安全防護措施，致民眾垂釣時發生意外事件時有所聞，前該良法美意無法落實。而保護人民生命安全乃政府責無旁貸的職責，而提供安全又舒適的港口釣魚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乃有確實指標性，為地方民眾所殷切期盼者，且具有提振景氣效果並有助區域均衡發展，需擴編預算加速辦理者之適用範圍，且可達成提升生活環境品質之目標，建請政府主管機關應編列相關經費，就擇定開放民眾釣魚之適當地點，增設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並儘速完成。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第十三項	支領退休俸之軍公教人員就任公職、或轉（再）任中央政府暨其營業與非營業基金持有轉投資公司及財團法人職務者，建請應全面進行檢討其薪資制度，以徹底杜絕支領雙薪及淪為酬庸，俾符社會觀感及公平正義原則。	本署無轉投資公司，另支領退休俸之公務人員亦無轉任法務部公設之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及福建更生保護會。
第十四項	針對立法院雖已通過開放漁港及商港港區適當地點，供民眾釣魚，然因為台灣多數港口適合從事釣魚活動之地點並無相關安全防護措施，致民眾垂釣時發生意外事件時有所聞，前該良法美意無法落實。保護人民生命安全乃政府責無旁貸的職責，而提供安全又舒適的港口釣魚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符合行政院所提「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特別條例草案」第 4 條所定具有確實指標性，為地方民眾所殷切期盼者，且具有提振景氣效果並有助區域均衡發展，需擴編預算加速辦理者之適用範圍，且可達成該條第 3 項所定：「提升生活環境品質」之目標，建請政府主管機關應編列新臺幣 10 億元，於台灣各個商港漁港擇定開放民眾之釣魚地點，並增設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列入為「振興經濟擴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第十五項	大公共建設投資特別條例」擴大公共投資之計畫項目，儘速完成。 為杜絕退休（退伍、退職）公務人員（含軍公教）轉（再）任中央政府暨其營業與非營業基金持有轉投資公司具表決權股份20%以上及財團法人單位相關支領雙薪爭議，避免轉投資公司及財團法人之負責人、經理人等職位，淪為特定人士或主管機關公務員退休轉任之處所，屢遭外界酬庸或利用職權之議，不符社會公平正義原則。為建立一套合理制度，各軍公教人員退休制度之主管機關考試院（銓敘部）及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研考會、國防部、教育部、主計處）於3個月內研修相關法制針對退休（伍、職）公務人員（含軍公教）轉（再）任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及轉投資公司具表決權股份20%以上者支領雙薪之法規提出完整配套解決、法制化方案，俾利立法院及全民能完整監督。在完成法制化生效實施前，建請依下列規定辦理，並自98年1月1日起適用：1. 支領軍公教退休（伍、職）給與人員轉（再）任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及轉投資公司職務者，依該財團法人或轉投資公司薪資標準之規定支給，如該職務之月薪超過委任第1職等本俸最高俸額及專業加給合計數額者，其實支月薪應依該職務薪資標準減去其「所支領月退休（伍、職）金加上公（軍）保養老（退伍）給付優惠存款利息合計數額或1次退休（伍、職）金加上公（軍）保養老（退伍）給付優惠儲蓄存款利息合計數額」後之差額支給之，但依法令停支月退休（伍、職）金及優惠存款利息者，不在此限。2. 超過上述支薪標準者，政府對該財團法人及轉投資事業不得編列預算補助或委辦業務。3. 支領1次退休（伍、職）金未辦理優惠存款（含公保養老給付及軍保退伍給付）或支領資遣費者，不受以上事項之限制。4. 3個月內公布97年退休轉任者名單（包括現任機關及職稱、原任機關及職稱、月退休、現職薪資、優存利息）並送交立法院審議。
第十六項	中華民國（台灣）為主權獨立國家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分離而治，互不隸屬。我國政府各級公職人員於兩國協商或任何兩國人士官方、非官方場合會面，均應以「正式官銜」參與，不應自我矮化，損害我國國格。
第十七項	中華民國為主權獨立國家。在當前兩岸分治，互不隸屬的特殊情況下，我國政府各級公職人員於兩岸協商或任何兩岸人士官方、非官方場合會面，均應以對等、尊嚴方式參與。如對方以正式官銜出席，我方亦應以正式官銜出席，不應自我矮化損害我國國格。
第十八項	根據政府資訊公開法第6條規定：「與人民權益攸關之施政、措施及其他有關之政府資訊，以主動公開為原則，並應適時為之。」，且第7條規定主動公開政府資訊之範圍，應包括書面之公共工程及採購契約、支付或接受之補助。為避免公共工程之辦理過程遭致不當介入，衍生諸多弊端，爰要求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於每年度辦理之工程，除辦理程序應公開透明化外，
	本署無轉投資公司，另支領退休俸之公務人員亦無轉任法務部公設之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及福建更生保護會。
	遵照辦理。
	遵照辦理。
	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並應於各該機關網站充分公開相關資訊，除採購契約外，亦應包括工程明細項目、施作進度、各年度之預算數、預算之執行情形、具體成效等等，有關中央補助地方之補助款，亦應要求地方政府比照辦理，俾利於全民監督工程品質及經費運用成效。 第二項 附屬單位預算涉及本署部分 政府公共工程、各國營事業機構所有採購案及工程案，除適用我國締結之條約或協定、國內未生產、競爭度不足、價格高、規格不符合需求、國內生產技術未臻成熟需仰賴進口等情形外，得優先採用國貨。 第四項 採購機關於廠商履約完畢並經驗收合格後，依政府採購法第 31 條第 2 項規定追繳押標金時，其涉及刑事責任者，應以法院有罪判決確定者為限。 第五項 為使中央及地方政府施政計畫合理推動與執行，9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除依預算法第 52 條及第 54 條規定辦理外，應依下列原則辦理： 1. 各項業務計畫中之補助費及委辦費應按分配預算使用，不得提前挪用。但因應天然災害所需經費則不在此限。 2. 工程計畫應按實際需要發包，所需經費按工程進度比例撥用。 3. 分配預算或分期實施計畫無特殊理由不得修改變更。 二、分組審議決議部分 本署未有分組審議決議事項。	遵照辦理。 遵照辦理。 遵照辦理。